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星期三）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20日通过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到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董事王立建、柳建国、周建和，独立董事陈涛、曾辉耀、申剑光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立建主持，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及实际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2024年12月31日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供应链业务多样化的经营需求；本次担保的对象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能有效防范对外担保风险。因此，我们认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同意公司本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中岩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6日